

市政統計週報

(第831號)

發稿單位：臺北市政府主計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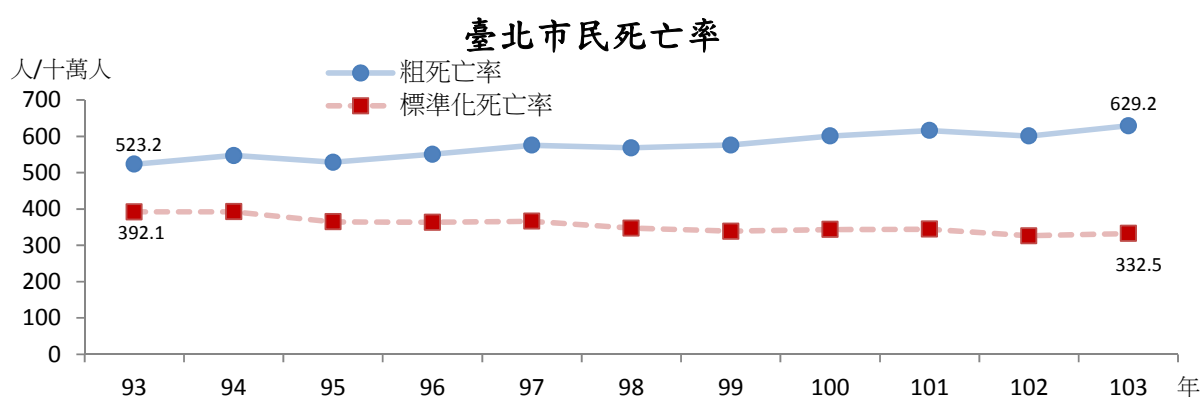
發稿日期：104年7月22日

聯絡人：蘇曉楓 27287624

【提要】103年臺北市民粗死亡率為每十萬人口629.2人，受人口老化影響，粗死亡率十年來每十萬人口增加106人，若按剔除年齡結構因素影響的標準化死亡率計算，則因醫療保健水準進步，每十萬人口死亡減少59.6人。

依臺北市政府衛生局統計，103年臺北市民死亡人數計有1萬6,953人，粗死亡率為每十萬人口629.2人，受人口老化影響，十年來每十萬人口死亡增加106人；若剔除年齡結構因素影響，因醫療保健水準進步與平均壽命延長，以2000年W.H.O.世界標準人口年齡結構調整計算的標準化死亡率為每十萬人口332.5人，十年來每十萬人口死亡減少59.6人，另死亡者平均年齡為75歲，亦較十年前的70.6歲延長了4.4歲。

若觀察主要死因，癌症續居首位，平均每107分鐘有1人因癌症死亡，其粗死亡率為每十萬人口182人，約為第2名心臟疾病92.4人的2倍，十年來癌症死亡人數皆約占總死亡人數的3成，103年則占28.9%。另十年來前三大死因皆為癌症、心臟疾病、腦血管疾病，前五大死因的標準化死亡率除肺炎外，皆較十年前下降，另自殺退出十大死因榜。



臺北市民主要死亡原因^①

單位：人/十萬人

項目別	總計	癌症(惡性腫瘤)				心臟疾病 (高血壓性 疾病除外)	腦血管 疾病	肺炎	糖尿病	慢性下 呼吸道 疾病	腎炎、 腎病症 候群及 腎病變	高血壓 性 疾病	事故 傷害	敗血症	
		氣管、 支氣管 和肺癌	肝和肝 內膽管 癌	結腸、 直腸和 肛門癌	肺 癌										
103年 (ICD-10)	粗死亡率	629.19	181.97	36.82	24.72	24.72	92.38	44.98	39.34	31.70	24.38	20.64	17.11	17.00	16.52
	標準化 死亡率 ^②	332.49	103.66	20.34	14.18	13.54	46.23	22.40	17.10	16.16	10.28	9.89	7.55	11.23	7.62
項目別	總計	癌症(惡性腫瘤)				心臟 疾病	腦血管 疾病	糖尿 病	腎炎、 腎微候 群及腎 性病變	事故 傷害	肺炎	自殺	慢性肝 病及肝 硬化	高血壓 性 疾病	
		肺 癌	肝 癌	結腸 直腸 癌	肺 癌										
93年 (ICD-9)	粗死亡率	523.20	160.09	33.53	25.79	19.73	65.99	47.24	34.02	19.16	17.64	17.03	13.18	12.69	6.36
	標準化 死亡率 ^②	392.14	122.12	25.03	20.05	14.86	46.85	33.77	24.96	13.77	15.78	11.49	10.93	9.96	4.43

資料來源：臺北市政府衛生局。

附註：①93年資料以國際疾病分類碼第九版(ICD-9)分類，103年以第十版(ICD-10)分類。②標準化死亡率係以2000年W.H.O.世界標準人口年齡結構為基礎計算。

*本週報自88年5月11日起透過下列網際網路發行，自第122號起於本處網站發行電子報；另本處自98年起新增不定期發布之「臺北市統計專題分析報告」。

*本處網址 <http://www.dbas.gov.taipei>。

*市府網址 <http://www.gov.taipei> 市政資訊項下統計資料區。